

## 美亚附加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条款

(2024年第三版)

(注册编号: C00003931922024101101343)

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若投保人选择投保《美亚附加旅行安全防护团体保险》、《美亚附加境外旅行失联搜寻救援团体保险》及/或《美亚附加境外旅行政治风险和自然灾害撤离团体保险》中的一项或几项,则同时适用以下总赔偿限额:

### (1) 每一事故总赔偿限额

对于任一保险事故,本公司于上述所有选投的附加合同项下对所有被保险人所累计给付的赔偿金额最高以不超过保险单所载的每一事故总赔偿限额为限。对于任一保险事故,如前述每一事故总赔偿限额低于所有被保险人按所涉附加合同约定本可获得的保险赔偿金之和,则本公司将根据每一事故总赔偿限额与所有被保险人在所涉附加合同项下本可获赔偿金额总额的比例赔偿每一被保险人。

### (2) 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

本公司于上述所有选投的附加合同项下对所有被保险人所累计给付的赔偿金额最高以不超过保险单所载的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为限。在任一保险事故中,如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项下可用赔偿限额低于所有被保险人按所涉附加合同约定本可获得的保险赔偿金之和,则本公司将根据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项下可用赔偿限额与所有被保险人在所涉附加合同项下本可获赔偿金额总额的比例赔偿每一被保险人。如指定保障总赔偿限额全部用尽的,则本公司在上述所选投附加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终止。

保险合同的所有其它规定均保持不变。

(此页内容结束)